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本次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，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确定，遵循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24年4月24日、2024年5月16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倪立营先生、倪奉尧先生、孔智勇先生、寻金龙先生回避了表决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东宏股份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024年8月19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倪立营先生、倪奉尧先生、孔智勇先生、寻金龙先生回避了表决，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东宏股份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

2024年10月28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

关联董事孔智勇先生回避了表决，本次增加预计额度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5%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：公司本次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，相关交易遵循协商一致、公平交易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将《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，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(二)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4年原预计金额	本次增加金额	本次增加后预计金额	2024年1-9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	本次增加预计金额原因
向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山东菏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4,500.00	3,500.00	8,000.00	4,800.48	根据公司实际需求业务增加
	小计	4,500.00	3,500.00	8,000.00	4,800.48	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1、山东菏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菏宏新材料”）

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姚树营

注册资本：500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时间：2021年11月12日

股东情况：菏泽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5%，公司持股45%

住所：菏泽市定陶区漓江路与上海路交叉口东400米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；橡胶制品销售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密封用填料销售；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塑料制品销售；五金产品研发；环保咨询服务；机械设备销售；

五金产品批发；电气设备销售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菏宏新材料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菏宏新材料 45%的股权，公司董事孔智勇先生在 2024 年 2 月 4 日前兼任该公司董事，公司总裁助理彭新华先生兼任该公司董事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3 条的规定，菏宏新材料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。

履约能力分析：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履约能力，不存在履约风险。

主要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：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菏宏新材料资产总额为 3,232.29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2,967.74 万元，净资产为 264.55 万元，2024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,449.87 万元，净利润 107.29 万元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业务，发生的交易均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合理原则，如国家有定价的，按照国家定价执行，国家没有定价的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，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确定，遵循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9 日